

三块石头围团的火塘里，几根青杠柴燃烧着赤红的炭火熬开了第二道大茶，木棚里逸散着清香。银珠无心吃茶，她手掌托腮长久地凝望着稀疏的木板门，这场初夏的雪落了几天几夜，铺盖了巴乌大山上正在生发的虫草，开紫色碎花的小杜鹃，还有准备出洞觅食的雪猪子……

银珠收回眼光，眼睛有些湿润朦胧，她用粗糙的掌心去揩拭清亮。她环顾着这间为挖虫草搭建的简易棚屋，眼光最先落在了角落的一截木桩上，那是一个童鞋盒子，里面面积攒着35只虫草。木桩后是几张拼接起来的板床，齐整地叠放着两床毡毯。边上还有一袋粮食，正在逐日减少下去，她轻轻地叹了一口气。

银珠的爱人到山后的牧场“团牛”去了。这样的大雪天，牦牛们会陷入迷茫和慌乱，如果长久地听不到主人的牧哨声，它们会越走越远，远到再也找不见。去年早春的一场大雪，银珠家走失了几头牦牛，这场损失推迟了她在县城边买套小房子，深秋草瘦时就下牧场去陪伴一双儿女读书的打算。想到这里，银珠似乎被寄托了某种力量，她一口饮尽碗底的清茶，嚼着一截茶梗起身。她添了一件棉衣，又围起头巾，只露出一双眼睛就出门了。

雪停了，天还积着绵密的阴云。银珠刚迈几步，一双脚陷进了半尺厚的雪地里，就对想要刨开积雪去挖虫草的事情失去了信心。展望绵亘的大山，雪耀得她眯缝了眼，这使她更清晰地看见那两座如牛背一样雄伟而又厚重的大山，相连着一片深奥的山谷。银珠的心在这时有了去向，她回望了望身后几间错落有致的木棚子，像雪中生发的硕大野菌子一样宁静。姐姐南吉家的棚子顶上，飘着若有若无的炊烟。她想，此时南吉一定在悄无声息地享用甜茶。她总爱吃甜食，比如麦子粥、糌粑团子和奶茶，她都要放入一把蔗糖，好像吃甜食能让她的身体暖和明亮一样。银珠一边想，一边朝那片深奥的山谷走去，她的脚踩在雪地里是那样谨慎小心，雪地里还是持续袒露出咯吱咯吱的生脆声音。这样的声音与童年时期南吉背着银珠在雪地里放牧的情景无限地重合起来。

七八岁的南吉背着银珠，赶着一群牦牛在雪地里寻常青冷草越冬。南吉并不发出吆喝牦牛的声音，是怕惊扰了沉睡在背上的阿妹。银珠醒来打冷噤，南吉就轻唤一声：“阿妹，回来哦！”南吉一声声地轻唤阿妹，雪地那么混沌迷蒙，她没有足够的信心背回一个温暖的阿妹。银珠在南吉的背上不哭不闹，一次次醒来又睡去。傍晚时分，南吉赶着牦牛回到牧场，阿妈解开南吉背上的毡毯背带，抱下银珠时，南吉要踉跄一下才站稳脚跟，好像没有阿妹，她的世界就失去平衡了一样。她的脸颊摩擦着肩头，她感到肩头上有两只百足虫在抓咬，阿妈解开她的纽扣看，单薄的肩头深深地印着毡毯带子上的花纹。阿妈就在那红印子上亲吻一下，表达疼爱。阿妈温热的气息冲击着她笑出了嘻嘻的声音，银珠以为姐姐是在逗弄她，也跟着笑个不停，清冷朴素的锅庄屋因为这样的笑声而变得温暖馨香了。

银珠回想着这段往事，脚步已经走出了很远。再回头时，一阵冷风吹起雪片子在眼前纷飞，一层雾气逐渐蒙蔽了河沟、山坳、木棚子，蒙蔽了一切声息。她的心一阵慌乱，像要失掉了魂魄似的，她脱口喊出了一声：“阿姐。”她没有半点犹豫地转身往回走去，一步步踩在自己留在雪地里的那串脚印里。她经过了自家的木棚外，又经过了另外两家牧人的木棚子，一直走到南吉的棚子门口，才停下了脚步。她听着门内的动静，受潮的柴束在噼啪作响，她伸手想要推门进去，门内响起了南吉细柔的喊声：



山谷的礼物

□南泽仁(藏族)

“阿妹——”

银珠一把推开门，见南吉正歪着头打探门口，看到银珠时，她的脸上露出了惊喜的神色，仿佛银珠的到来是这个雪天送给她的一束暖阳。银珠进屋，从板壁上取下花头巾，缠绕在南吉的颈脖子上。又取来毡毯子递给她，这才开口说：“阿姐，今天我要引你去一个秘密山谷。”

南吉看了一眼门外的天地，没有说话。她不问缘由地起身穿好毡毯子随银珠出门了，银珠引着南吉一声不响地沿着雪地里那串来来回回脚印往前走去，走到方才她回转的地方时，顿了顿，她的脸一阵炽热，耳根子也有些发烫。她低头看了一眼随后跟来的南吉，加紧了步子，仿佛是在沿着别人的足迹一样自然。

南吉在这时，清了清嗓音。银珠知道，这样的天地又触动了她的感情，一首山歌子很快就会脱口而出。银珠忙转身，竖起食指贴在嘴边提示她不要作声，一只翅膀硕大的鸟儿扇起翅膀从她们头顶扑棱棱飞过，一阵雪片子飞扬而起，轻轻落在了她们肩上。

她们继续往前走，天地越来越宽广明朗。南吉又一次清了清嗓音，银珠没有回头，她松开了包裹住脸颊的围巾，准备好欣赏了。南吉这才轻唱起来：

“大雪再大任它大
脚印再深任它深
我心只装得下你
同母异父的阿妹

河水再大任它大
河水冲桥任它冲
我们煮一锅甜酒
孝敬我们的父母
好吗”

银珠听到南吉即兴唱出的山歌那么温婉动人，被风吹冷的眼睛里落下了两颗温热的泪水。她掩饰住自己的情绪，从

粗重的呼吸里回答：“好啊！”南吉听到银珠对唱，脸上绽放出笑容，满山的雪像是盛开的棠梨花，它们没有芬芳，却照亮了她的眼睛，照亮了她的心。她们的脚底不再发出响声的时候，就是已经走到了两座大山之间的那片山谷。一层浅雪里露着青草，一丛丛开紫花的小杜鹃，还有密密匝匝的矮脚柳。银珠站在一块土包上，她打开双臂，一脸明媚地对着南吉说：“阿姐，这片没有积雪的山谷就是我送给你的礼物。”

南吉看着眼前的山谷，发出了“哎呀”一声惊讶。接着，她单膝蹲地，手在青青的草坡上抚摸，那姿态像在探索山谷的心脉。银珠从南吉发出的声音里听到了喜悦，便安心地趴在草坡上缓慢爬行起来，像一只觅食的小兽。不一会儿，她就停在了草坡上，她看到了一只虫草露在草皮上的短小尾巴。她忙用两根食指头刨开它边上的土层，等虫草露出半截身子的时候，才捏住那截尾巴向上轻轻一提，一只完整纤细的虫草就破土而出了。银珠闭上眼睛，用那只虫草的尾巴轻刷眉眼，口里念念有词：

“感谢太阳
我走到哪里都有你的温暖
感谢山谷
虫草和贝母都是你的祝福”

银珠做完这个庄重的祈祷仪式，才从包里取出一个装糖豆的铁盒子，小心地把它放进盒子盖上，揣进衣兜里。她重新埋好挖出的土，接着爬向了一丛丛小杜鹃，它们散发着淡淡的苦涩味，使她放慢了爬行的速度，细细寻找着干草木叶中的那些独特菌类。她的手和膝盖被雪水浸湿了，也不觉寒冷，自己像是其中的一种生灵。不一会儿，她就看到了好几只虫草的尾巴露在草皮上，它们的样子分明是在欢喜奔跑，见到有人靠近倏忽间就停止下来了，令她忍不住发出了噗嗤一声笑。南吉听到这声音，抬头朝银珠的方向看去，只见满山的花草都在微风中轻轻颤动。南吉看到银珠许久没有挪动，便知道她找到了自己的纤草堂子……

两年前，南吉和银珠在更远一点的大山上挖虫草，不知什

还

还在襁褓中，我就随父母离开了故乡，在懂事之前，那只不过是一个叫做牟定的陌生地方。直到有一天，爷爷奶奶带着叔叔、婶婶、堂弟、堂妹一大家子人突然出现在面前，家里热闹成一片的时候，我才猛然意识到，在遥远的故乡，自己竟然还有着那么多的亲人。一罐牟定油腐乳的惊艳亮相，让我从此对故乡多了一份特殊的感情。在吃饭之前，叔叔从带来的一大堆物里拎出个圆肚灰底褐花的粗瓷陶罐，差不多有足球大小。刚揭开罐子顶上蜡封的小圆盖，一股醇厚悠长的诱人香味就缓缓飘散出来，让人不禁想流口水。母亲拿来小盘子，用干净的筷子从罐子里夹出五块火柴盒大小的方块，摆在了饭桌上。虽然已经准备了一桌子的好菜，但由于刚出场时那缕诱人的香味，让这盘看上去红彤彤、油汪汪的神秘东西聚焦了孩子们的视线。

看着大家急迫的眼神，父亲拿起筷子先为我们几个孩子每人分了一小块放在米饭上，才说道：“这是牟定的特产，要下饭吃才行。”大家忙不迭地点头，然后开始小心翼翼地细细品尝。夹一点放入口中，一丝儿辣、一丝儿咸、一丝儿香混合成了一种十分独特的味道，赶紧扒上一嘴饭，那平常并不爱吃的米饭竟然好吃得让人无法形容。“这到底是什么东西？”我赶紧追问。“就是豆腐乳呀。”母亲笑着回答。

在物质还不丰盛的上世纪80年代初期，对于身处偏僻之地的孩子们来说，最可口的零食就是火烧蚕豆和田野里的黑刺莓、黄刺莓，要是偶尔能吃上个苹果、桔子或者梨，肯定是逢年过节。当地的腐乳大家其实都吃过，因为曾经有同学带到学校里来分享。用一片暗黄色的菜叶子包裹着一块四四方方的腌豆腐，颜色有些发黑，也有点发硬，散发出来的酸味瞬间就弥漫到整个教室。每人拿一根火柴棍，挑上一丁点儿放在嘴里，咸咸辣辣的，也能算是吃零食解馋。然而今天吃到的腐乳，颜色却是金黄的，浸着红油又香又软，不仅看着就十分可口，更是让寻常的米饭都变成了美味。于是从前不爱吃饭的我变成了每天吃饭最积极的人，当然前提是饭桌上要有故乡的油腐乳，一直到那个粗瓷陶罐里连红油都点滴不剩。就这样，故乡的味道一点一点点在味蕾的记忆里慢慢累积，也由此萦绕出几分对故乡的向往和期待。

后来，父亲调回牟定工作，我们也举家回到了故乡，油腐乳终于不再稀奇，成为了饭桌上的常客。母亲总爱念叨说只有在牟定的境界，才能做出这样好吃又好看的腐乳，换个地方做味道就变了。长大后到外地读书，第一次住在学校的集体宿舍里，每天早上啃着干巴巴的馒头，突然就无比想念起故乡腐乳的味道来。假期回家，在母亲面前撒了一通娇后，再到学校的时候，行李里就多了几瓶油腐乳。那是母亲亲手做的，用透明的玻璃瓶装着的，鲜艳的红加上温馨的黄，颜色十

搭桥

□田冯太(土家族)



“我们拉祜族的祖先是在追逐一群马鹿的时候发现临沧坝子的。那时候，我们住在洱海边……”这个单眼皮的“90后”姑娘在介绍本民族的历史时，语气中不无自豪。

我在认真听她讲述的同时，还在仔细观察她与众不同的眼睛。她虽然是单眼皮，但眼睛很大、很圆，而且明亮清澈，既像天上的月亮，又像南美山间的清泉。

大概是发现了我的聚精会神，她好奇地追问道：“老师您是不是对我们拉祜族的历史文化很感兴趣啊？”答案是肯定的。我告诉她，我是学社会学出身的，对人类学和民族学也有所涉猎，我对一切族群的历史文化都兴致盎然。我的好奇使她的话匣子一下子打开了。

根据她的讲述，拉祜族最初居住在青海湖畔。这并不是一个新鲜的观点，关于南方少数民族的起源，“氏羌说”被应用得很普遍，很多学者都倾向于认为一些南方少数民族是古代氏人和羌人的后代，其中就包括拉祜族。难能可贵的是，她不仅能娓娓道来，如数家珍，而且语言很生动，抑扬顿挫，婉转悠扬。我的眼前呈现出一幅幅壮丽的拉祜族迁徙画面，史诗般恢宏、绵长。她说，她的祖先们在洱海边安定下来后，生产方式丰富而又原始，集农耕、狩猎、捕鱼和采集为一体，但生产力毕竟不发达，食物依然不够分配。有一天，一位祖先家的田地接二连三地被野生动物糟蹋。布倒募（拉祜族首领或有威望的老人的统称）亲自到田里查看，从田里的脚印分析出，那是一群马鹿留下的。经过仔细观察，他发现，从马鹿蹄子掉落的泥巴是黑色的，由此推断，这群马鹿来自于一个土地肥沃、树木茂盛、物产丰富的地方。布倒募当即立断，做出了一个重大的决定：率领八个青壮年猎手，带上干粮，即日启程，去追赶这群马鹿。他们的目的不是要猎杀它们，而是追随它们的脚步，找到那个天堂般美好的地方。他们连续追赶了七天七夜，又累又困，在一棵大青树下席地过夜。第二天一早，一名生火做饭的年轻猎手无意中发现了一只死去的马鹿。马鹿角上缠着九尺长的新鲜芦苇，蹄子间粘有新鲜的黑色泥土，说明它刚死去不久。大家一致认为，他们要找的地方可能就是脚下这片土地。可是如何证明这一推测呢？好在一名猎手的箭筒里有一颗小米种子。他们将这颗种子种下。第二天秋天，他们再次来到这里，发现去年种下的小米秧长出了九个枝桠，每个枝桠都能收获一背篓小米。喜出望外的他们迅速赶回洱海边，将这一振奋人心的消息告诉所有族人。在漫长的历史河流中，拉祜人进行了最后一次大规模迁徙，他们将最后定居的地方取名叫“姆畔”，拉祜语意思是土地肥

融在腐乳里的故乡

□非 燕(彝族)



分漂亮，味道和外面卖的并没有太大的区别，但让人感觉更温暖更贴心。每天早上把馒头从中间轻轻掰开，抹上软糯的腐乳，再蘸点泡腐乳的红油，就重新吃出了故乡的味道，仿佛自己依旧是父母身边那个天真不谙世事的小女孩。

毕业回到牟定工作，腐乳再次变成了生活中的寻常之物，渐渐趋于平淡。直到一次有机会到北京旅游，连续吃了三天旅行社安排的北方菜之后，我和同伴们习惯了云南麻辣咸香口味的胃开始严重抗议，看着在饭桌前神色黯然的众人，一位同行的旅伴从行李里拿出了一瓶从牟定就带来的腐乳，众人一声欢呼，争先恐后地举筷向那瓶腐乳开刀，每人就着一块腐乳就把一碗白米饭消灭得干干净净。那一天，我们精力充沛地爬了八达岭长城，大家都纷纷夸赞是那瓶油腐乳的功劳。至此也终于明白，腐乳就是那故乡的味道，早已不知不觉地融入生命之中，只有在远离时，才如此清晰地显示出它的重要性。

记得《聊斋志异》里有这样一个故事。白秋练是家住洞庭湖的鱼精，与丈夫成婚之后嫁到了北方，于是央求公公每年做生意回家时都载些洞庭湖水回去，每次吃饭就会放点湖水，就跟放酱油、醋等调料一样。有一次湖水用完了，秋练就生病了，但她叮嘱丈夫说：“如果我死了，千万不要下葬。等湖水运到的时候，把我浸在湖水里，这样我就能活过来。”秋练死了半个月后，公公终于带着湖水回来了，丈夫赶紧按照秋练事先说的做了，秋练真的渐渐苏醒过来。从此秋练常常想要返回故乡，后来等公婆都去世了，一家人就搬回了洞庭湖生活。

借由这个故事，能看懂故乡在一个人心里的分量。那洞庭湖水，不过是白秋练思念故乡之情的寄托，代表着故土难离。我们也一样，身在他乡时，总是需要有那么一根线牵起对故乡的向往和憧憬，而腐乳对于我来说，就是那根由味觉来表达，看似纤细实则柔韧的思念之线，饱含着对故乡牟定的眷恋之情。